

吉林省为老年人办实事清单

序号	工作项目	服务对象	任务目标	支出责任	责任部门
1	大力推进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居家老年人	到 2025 年底，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覆盖所有县（市、区），乡镇（街道）覆盖率达到 60%，为老年人提供全托、日托、助餐、上门等服务。	市县事权，省级按照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对各地给予适当补助。	牵头部门：省民政厅 配合部门：省财政厅，各市（州）、县（市、区）政府
2	积极推进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农村老年人	到 2025 年底，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功能覆盖率达到 60%，为农村老年人提供全托、日托、助餐、上门等服务。	市县事权，省级通过中央福彩公益金和省民政厅分成福彩公益金对各地给予适当补助。	牵头部门：省民政厅 配合部门：省财政厅，各市（州）、县（市、区）政府
3	大力推进社区老年食堂建设	居家老年人	到 2025 年底，每个街道至少建有 1 所社区老年食堂，乡镇覆盖率达到 60% 以上，为老年人提供物美价廉“暖心餐”。依托社区老年食堂，适时举办“长者美食节”活动。	省级通过省民政厅分成福彩公益金对各地给予适当补助。	牵头部门：省民政厅 配合部门：省财政厅，各市（州）、县（市、区）政府
4	为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	分散供养的高龄、失能、残疾老年人家庭。有条件的可以逐步扩大到城乡低保对象中的高龄、失能、留守、空巢、残疾老年人家庭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以“室内行走便利、如厕洗澡安全、厨房操作方便、局部环境改善、智能安全监护、辅助器具适配”为主要目标，根据实际需求，为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2025 年底前完成不少于 4 万户。	市县事权，省级通过省民政厅分成福彩公益金对各地给予适当补助。	牵头部门：省民政厅 配合部门：省残联，各市（州）、县（市、区）政府

序号	工作项目	服务对象	任务目标	支出责任	责任部门
5	开展居家老年人巡访关爱	1. 60 周岁以上居家生活的独居、空巢、留守、特困、高龄、失能(含失智)、重残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 2. 其他有需求的居家老年人。	1. 为 60 周岁以上独居、空巢、留守、特困、高龄、失能(含失智)、重残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全部建立电子档案台账, 月巡访率 100%。 2. 为其他有需要的老年人建立电子档案台账, 提供巡访服务。	市县事权, 省级通过省民政厅分成福彩公益金对各地给予适当补助。	牵头部门: 省民政厅 配合部门: 各市(州)、县(市、区)政府
6	为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	为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80—89 周岁的城乡低保老年人每人每月不少于 50 元, 其他老年人每人每月不少于 25 元; 90—99 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不少于 100 元; 100 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每人每月不少于 300 元。	市县事权, 所需资金从原渠道解决。	牵头部门: 省民政厅 配合部门: 省财政厅, 各市(州)、县(市、区)政府
7	大力推进农村养老大院(互助站点)建设	农村居家老年人	到 2025 年底, 农村老年人数量较多、居住较为集中、服务需求较高的村实现养老大院(互助站点)全覆盖, 设置日间休息和活动场所, 能够为老年人提供日间休息、娱乐等服务, 有条件的增设助餐服务。	市县事权, 省级通过中央福彩公益金和省民政厅分成福彩公益金对各地给予适当补助。	牵头部门: 省民政厅 配合部门: 省财政厅, 各市(州)、县(市、区)政府
8	推进失智老年人照护专区建设	失智老年人	到 2025 年底, 全省失智老年人照护床位数不少于 5000 张。	市县事权	省民政厅
9	举办护理员大赛	养老护理员	每年举行一次全省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 以赛促训, 提高养老护理服务水平。	市县事权	牵头部门: 省民政厅 配合部门: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序号	工作项目	服务对象	任务目标	支出责任	责任部门
10	推进医养结合工作	就医老年人	1. 到 2025 年底，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的比例 $\geq 60\%$ 。 2. 到 2025 年底，综合性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geq 85\%$ 。	市县事权	省卫生健康委
11	开展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活动	社区老年人	指导各市（州）开展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活动，每年完成 20 个以上社区创建工作（具体数量以全国老龄办分配数量为准）。	市县事权	省卫生健康委
12	推进老年教育工作	在校学生	强化养老服务类专业建设。	职业院校	牵头部门：省教育厅 配合部门：省民政厅
		老年人	指导吉林开放大学不断完善“吉林老年学习在线”平台。	吉林开放大学	
		老年人	持续推动高校开展“老年课堂”活动，不断扩大老年教育覆盖面。	“老年课堂”试点院校	
13	持续推进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	试点地区参保人员中符合条件的失能人员等	到 2025 年底，建立比较完善的筹资、待遇保障制度和管理服务体系，保障失能人员的基本护理保障需求。	市县事权	牵头部门：省医保局 配合部门：省财政厅、省民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卫生健康委，各试点地区政府
14	为老年人办理证件提供便捷服务	高龄行动不便、失能、残疾老年人或其他有需求的居家老年人	为有办理户口、居民身份证需求且不方便到公安机关办理的老年人提供上门办理、上门送证等延伸服务。	市县事权	省公安厅
		7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	到 2025 年底，完善办证大厅服务老年人设施、升级智能办证设备适老功能、以登门办证等方式替代传统服务方式，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老年人出入境管理服务工作。		

序号	工作项目	服务对象	任务目标	支出责任	责任部门
		65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	为老年人办理机动车登记和驾驶证业务设置“绿色窗口”，实现“免排队”“一窗通办”“一次办结”。	市县事权	省公安厅
15	提高老年人交通安全水平	养老机构	对养老机构周边道路开展排查，结合道路条件，在养老机构门前设置人行横道，增设和改造交通安全设施，提高交通安全保障水平。	市县事权	省公安厅
16	畅通老年人法律援助绿色通道	经济困难和符合条件的老年人	对老年人申请法律援助简化程序，实行“一免五优先”制度，着重解决好困难、残障、失独、空巢老年人权益保障问题，实现老年人刑事法律援助全覆盖。	省市县事权	牵头部门：省司法厅 配合部门：省财政厅，各市（州）、县（市、区）政府
17	加强涉老公证法律服务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	对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办理遗嘱公证免收公证费，鼓励各地结合实际进一步降低老年人免费遗嘱公证年龄门槛。	省市县事权，所需资金原渠道解决。	牵头部门：省司法厅 配合部门：省财政厅，各市（州）、县（市、区）政府
18	在 12348 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开设涉老坐席	老年人	到 2023 年底，实现 12348 热线平台增设老年人服务专席，针对老年人咨询较多的赡养纠纷、涉老婚姻等法律问题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省级事权，省司法厅协调省财政解决。	牵头部门：省司法厅 配合部门：省财政厅
19	加强老年人赡养、婚姻家庭等方面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老年人	组织基层人民调解组织开展涉及城乡老年人赡养、婚姻家庭等方面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	省市县事权	省司法厅，各市（州）、县（市、区）政府

序号	工作项目	服务对象	任务目标	支出责任	责任部门
20	推行适老化交通出行服务	外出老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升出租汽车服务水平，完善扬召、电召或网约等方式，便利老年人打车出行。 2. 完善城市轨道交通站点老年人辅助设施，落实好无障碍渡板配备，满足老年人出行需求。 3. 指导各地交通运输部门积极打造敬老爱老城市公交服务线路，积极配置老幼病残孕优先座位和便民箱，在车厢内开展敬老爱老宣传，营造良好敬老爱老氛围。 4. 指导各地在新增、更新城市公交车时，积极采用低地板或低入口式公交车，方便老年人乘车。 5. 指导各地积极在二级以上客运站为老年人提供关爱帮扶，“爱心通道”、重点旅客候车室等人性化服务，为有需要的老年人提供人工售检票、咨询指引等服务。 	市县事权	省交通运输厅，各市（州）、县（市、区）政府
21	为老年人提供阅读、线上文化普及等服务	老年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托省图书馆老年人阅览室为老年人提供老年阅读服务，丰富老年文化生活。 2. 为全省老年人提供线上文化艺术普及课程，到2023年底省文化馆数字平台老年人注册用户达到10万人，让老年人能够在家中利用手机等新媒体平台学习文化艺术知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省图书馆免费开放经费为老年人提供阅读服务。 2. 通过省文化馆艺术普及项目经费设置老年艺术普及课程。 	省文化和旅游厅

序号	工作项目	服务对象	任务目标	支出责任	责任部门
22	完善老年人体育场地设施建设	老年人	<p>1. 在 2023 年计划新建的 4 个体育公园、40 个多功能运动场、28 个笼式足球场中，按照“一场多用”的思路，增设太极拳、健身操舞、羽毛球等功能设置；在计划新建的 100 套健身路径中增设老年人健身器材，为老年人提供更多适宜的体育场地和设施。</p> <p>2. 开展吉林中老年模特大赛、双十一健步走、九九重阳登高等老年体育活动。在全省社区运动会、全民健身运动会中，设置门球、柔力球等老年人特色运动项目，在全省篮球联赛、气排球联赛中增设老年组别。</p>	省级通过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和省级体彩公益金给予支持。	<p>牵头部门：省体育局 配合部门：省财政厅，各市（州）、县（市、区）政府</p>
23	开展以老年群体为重点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	参与投资理财老年群体	<p>1. 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全省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活动。发动一线力量进社区、进养老院、进家庭，把老年群体作为重点，开展防范非法集资精准宣传。</p> <p>2. 开展常态化宣传。依托传统媒体与新媒体多种渠道，提高老年群体风险防范意识。</p>	——	<p>牵头部门：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配合部门：省民政厅、省卫生健康委、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吉林银保监局、吉林证监局</p>